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科員 林余靜 電話:3322101#7583

電子信箱:10035656@ms.tv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楊梅區楊梅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13日 發文字號: 桃教特字第114009907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 (376735100E 1140099071 ATTACH1.pdf、

376735100E 1140099071 ATTACH2. pdf)

主旨:轉知教育部委託中原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暨特殊教育中心辦 理「心智障礙類學生的身心特質、需求與輔導(智障/自 閉症/情障/學障)—理解,是最好的支持,成為心智障礙 學生輔導的溫暖力量」研習一案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中原大學114年10月3日原研字第1140003698號函辦 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相關資訊如下(詳如附件):
 - (一)研習日期:114年11月7日(星期五)上午8時50分至下午 4時10分。
 - (二)研習地點:中原大學全人教育村南棟2樓207教室(地 址:本市中壢區中北路200號)。
 - (三)報名方式:請至教育部「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」 (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) 報名(請點選研習報 名/大專特教研習),全程參與者將核發研習時數證 明。

第1頁,共2頁

三、請貴校本權責核予報名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;倘有相關問題請逕洽中原大學承辦人李欣芸,聯絡電話:03-2656751。

四、檢附本案來函及研習計畫各1份。

正本: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:電2025/10/13文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

